

## 文昌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唐桔:本委受理申请人胡进与被申请人湖南凯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第三人唐桔劳动争议案(文劳人仲案字〔2025〕第95号),并定于2025年7月22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处,限你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文昌市文清大道19号文汇集中办公区1楼118室,电话:0898-63382257)领取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文昌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